

浙江省武术协会

浙武协（2019） 24号

关于申报 2020 年省武术协会本级赛事的通知

各市武术协会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省武协武术赛事活动的组织管理，落实体育总局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武术赛事活动监督管理的意见》与《浙江省体育赛事管理办法》文件精神，根据我省实际情况，经研究，我省符合条件的各武术协会、武术组织、社会组织均可申请承办 2020 年浙江省武术协会本级武术赛事。

请有意承办相关赛事的单位，根据附件 2 的具体要求，填写申办报告及相关材料到省武协秘书处。报告及材料报送截止时间：2019 年 9 月 5 日。

联系人：谭俊香 13588723503 32122628@qq.com.

附件 1：浙江省武术协会 2020 年赛事目录

2：浙江省武术协会本级赛事申办要求



附件 1：浙江省武术协会 2020 年赛事目录

序号	赛事与活动名称	主办单位	承办单位	协办单位	指导或支持单位	计划人数	拟定时间
1	第六届浙江省太极拳公开赛	浙江省体育总会 浙江省武术协会 承办地政府部门	承办单位待定	待定	待定	300 人以上	二季度
2	第十五届浙江国际传统武术比赛	浙江省体育局 浙江省人民对外友好协会 承办地政府部门	浙江省武术协会 其他待定	待定	待定	4000 人以上	7 月第一个周末
3	第七届浙江省太极推手比赛	浙江省体育总会 浙江省武术协会 承办地政府部门	承办单位待定	待定	待定	100 人以上	三季度
4	第五届浙江省企业（企业家）武术大赛	浙江省企业家协会 浙江省体育产业联合会 浙江省武术协会 承办地政府部门	承办单位待定	待定	待定	300 人以上	三季度
5	第四届浙江省武术馆校技能大赛	浙江省武术协会 承办地政府部门	承办单位待定（武术协会或武术馆校）	待定	待定	300 人以上	四季度

附件 2:

浙江省武术协会本级赛事申办要求

内容	有关要求
<p>申办单位</p>	<p>应符合以下三项中的某一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市以下各级地方人民政府、体育局。 2、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级武术协会、武术组织、社会组织。 3、在我省工商或民政部门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、企业和社团。
<p>申办条件</p>	<p>应符合下列六项基本条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申办赛事的地方人民政府、体育局、武术协会(组织)和企业等应严格执行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武术赛事活动监督管理的意见》和《浙江省体育赛事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要求，全面做好赛事的各项保障工作。 2、赛事举办场馆设施及相关器材必须符合相应赛事要求，并能为比赛安全顺利进行提供相应的医疗、急救、安保、消防等相关保障工作。 3、配备有相应的组织机构、管理人员和竞赛组织专业技术人员，如设有竞赛部、场地器材部、安全保卫部、后勤接待部、新闻宣传部等，并配合足够工作人员，以保障比赛的顺利进行。 4、为参赛运动员、裁判员、组委会等相关人员提供安全良好的住宿、交通等。 5、保障赛事期间的餐饮安全。 6、有充足的与赛事规模相适应的经费保障。
<p>申办流程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具备申办条件的单位，请于 2019 年 9 月 5 日前，向省武术协会提交办赛书面申请和赛事组织方案。 2、如某一赛事申办单位超过两家（含）以上，则由省武协另行组织竞标或议标，经省武协审核同意后，于 2019 年 9 月 15 日前给予正式答复或回函（以便承办方纳入 2020 年年度预算）。 3、签署赛事承办协议书或备忘事项，启动赛事各项筹备工作。
<p>申办材料</p>	<p>赛事申办报告及材料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申报报告。 2、申办地或申办单位以往办赛经历（证明有能力办赛）。 3、明确赛事主、承办方，举办时间、地点及经费来源。 4、确保承办赛事达到参赛运动员基本规模的承诺等。 5、赛事场馆等办赛设施、设备、交通等信息。 6、安保、医疗卫生、赛事宣传、住宿、餐饮等条件及措施。 7、申办单位其他能证明办好此项赛事的有力支持文件等（如当地城市人民政府支持函、体育或武术管理部门支持函等）。